

題目：約伯的懊悔和善終

經文：約伯記四十二章 1-17 節

我們從三十八到四十一章看了神回答約伯的話，三十八、三十九章神用大自然的奧秘、大地海水晨光深淵、雨雪冰雹閃電、星辰運行的定律、各類動物的奧秘（母獅、鹿、野驢、野牛、駝鳥、馬、鷹）。四十章講述一種孔武有力的動物，被翻譯為河馬，沒有人能夠將牠馴服。四十一章講述一個傳說中的海怪力威亞探，只有耶和華能夠降服牠。這一連串的說明，要約伯觀察神所造的萬物，思想神的能力，也思想自己的有限。

今天，我們來到約伯記最後一章，約伯記四十二章 1-17 節

v.1 約伯回答耶和華說：

v.2 我知道，你萬事都能做；你的計劃不能「攔阻」（不實現）。

v.3 誰無知使你的旨意隱藏呢（誰是這隱藏謀略，沒有知識呢）？（與三十八 2 近似）因此我說的，我不明白；這些事太奇妙，是我不知道的。

v.4 求你聽我，我要說話；「我問你，求你讓我知道。」（與三十八 3、四十 7 同，但這兩次是耶和華問約伯）

v.5 「我從前風聞有你」（按著耳朵聽見的事，我聽見了你），「現在親眼看見你」（現在我的眼睛看見了你）。

v.6 因此我「撤回」（輕看自己）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

散文體裁的結語

v.7 耶和華對約伯說話以後，耶和華就對提幔人以利法說：我的怒氣向你和你兩個朋友發作，因為你們議論我，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正確。

v.8 現在你們要為自己取七頭「小牛」（公牛）、七隻公羊，到我的僕人約伯那裡去，為自己獻上燔祭，我的僕人約伯就為你們祈禱。我必「悅納他」（抬高他的臉），不按你們的「愚妄」（愚笨）處置你們。你們議論我，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正確。

v.9 於是提幔人以利法、書亞人比勒達、拿瑪人瑣法遵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去做，耶和華就「悅納約伯」（抬高約伯的臉）。

v.10 約伯為他的朋友祈禱。耶和華就使約伯從「苦境」（擄掠 shevit，應該是被轉的 shevut）中轉回（指恢復了約伯原有的狀況），並且耶和華賜給他的比他從前所有的加倍。

v.11 約伯的兄弟、姊妹，和以前所認識的人都來到他那裡，在他家裡跟他一同吃飯。他們因耶和華所降於他的一切災禍，都為他悲傷，安慰他。每人送他一塊可錫塔和一個金環。

v.12 這樣，耶和華後來賜福給約伯比先前更多。他有一萬四千隻羊、六千匹駱駝、一千對牛、一千匹母驢。

（對照一 3 七千隻羊、三千匹駱駝、五百對牛、五百匹母驢）

v.13 他也有七個兒子、三個女兒。

（對照一 2 他生了七個兒子、三個女兒）

v.14 他給長女起名叫耶米瑪（鴿子），次女叫基洗亞（桂皮），三女叫基連（角）哈樸（美

麗)。

v.15 在全地的婦女中找不著像約伯的女兒那樣美貌的。她們的父親使她們在兄弟中得產業。

v.16 此後，約伯又活了一百四十年，得見他的四代兒孫。

v.17 這樣，約伯年紀老邁，日子滿足而死。

### 一、從耳到眼認識神

約伯聽了神大篇的講論，他感覺神是那樣有能力，神所要作的，有誰能夠使它不實現呢？約伯也感覺自己沒有知識，對於神所說所作的一切，他無法明白。於是，他把他的體會放進了他自己的經歷，他過去不停為自己伸張正義，但是現在他發現自己這樣渺小有限的人，怎能斷定自己的公義，或斷定神對他不公平呢？對神整個的作為，他是一點都沒有能力評論的，他只能懇求神，讓他知道。最後，他說：

v.5 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

v.6 因此我輕看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

約伯說他從前是聽聞神，是用耳朵認識神，現在呢，他用他的眼睛親眼看見了神。因為這樣的認知，使他輕看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懊悔自己過去對神所說的一切論斷，懊悔自己以為自己絕對正確，懊悔自己得罪了神。約伯記最終，耶和華沒有讓約伯知道他受苦的根源乃是來自一場天庭的打賭，因此我們可以看出來，受苦的原因並非約伯記要說的重點，約伯記告訴我們神的全能，神莫測高深，人遠遠不如神，不能評論神。受苦是個奧秘，人只能求問神，但無法自己判定原因。

我們每個人對神的經歷都不同，每個人都認定自己正確，但是我們也必須承認別人可能有不同的經歷，對神有不同的看法。尤其在人遭遇苦難的時候，人不能評論神，也不能評論別人，甚至不能評論自己。

例：信主三十多年，我對神的看法在不停的改變，尤其就讀宗教研究之後，接觸更多的理論學說，使我對於信仰有更多的思考。我渴望能夠更多經歷神，讓我從看見書上寫，聽見老師講，到自己親身經歷神。

### 二、獻祭祈禱蒙悅納

耶和華神要求以利法、比勒達和瑣法這三個朋友帶七隻公牛和七隻公羊到約伯那裡獻祭，所獻的是全燒的燔祭。這裡的用詞頗耐人尋味，獻祭的是這三個人，但是他們獻祭的結果是約伯蒙神抬高他的臉，就是蒙神喜悅，這樣，使神不按這三個人所說的錯誤言論辦他們。另一方面，約伯要為這三個朋友祈禱，但是祈禱的結果是耶和華讓約伯恢復了他原有的狀況，而且比原來加倍的豐富。

我們在這裡看到了彼此和好和寬恕，這三個朋友的獻祭，表達他們願意把自己獻給神，求神饒恕他們的過犯，這個獻祭，不但使他們蒙神饒恕，也使約伯得到神的悅納。另外，約伯替他們祈禱，不僅讓他們蒙神赦免，也使約伯自己蒙神加倍賜福。我們看見神很重

視人的互動，和諧美好的互動使神同時祝福了他們兩方。這三個朋友和約伯曾經你來我往，爭論的愈來愈厲害，用詞愈來愈尖銳，互相都認為對方愚笨，對方邪惡，現在，神要他們彼此饒恕，彼此接納，重歸於好。

例：和諧美好的人際關係是生活的最高追求目標。這幾年來，我愈來愈感覺，人際的交往，有不愉快的事情，不論誰錯，道歉了事是最好的辦法。通常起了爭執，都是彼此要負責任，一個巴掌拍不響，會有不愉快，對方總是認為自己正確，而我呢，總有錯的地方，互相爭下去，往往只會愈來愈厲害，道歉就算了，需要讓步就讓步，免得僵持下去，大家心理都難過。

### 三、雙倍祝福滿足死

v.12 這樣，耶和華後來賜福給約伯比先前更多。他有一萬四千隻羊、六千匹駱駝、一千對牛、一千匹母驢。

（對照一 3 七千隻羊、三千匹駱駝、五百對牛、五百匹母驢）

v.13 他也有七個兒子、三個女兒。

（對照一 2 他生了七個兒子、三個女兒）

作者特別提到約伯的女兒非常美麗，約伯給她們取了很美的名字，還把產業分給她們。

v.16 此後，約伯又活了一百四十年，得見他的四代兒孫。

v.17 這樣，約伯年紀老邁，日子滿足而死。

約伯晚年的生活，非常豐富，他也很長壽，滿足而死。我們最終，看見一個完全、正直、敬畏神、遠離惡事的約伯得到了神豐盛的祝福，這個結尾和整個約伯記的論辯並不相同，因為約伯記告訴我們，義人可能遭災難受苦害，因此，義人也可能沒有這樣豐盛的生活，義人也可能沒有很長壽。約伯記的頭（一和二章）和尾（四十二章 7-17 節）是散文的形式，而中間長篇論辯都是詩歌的形式，因此，通常學者認為約伯這個人物和他的故事是很古老的，然而，人借用了這個故事的框架，中間放入了長篇的互相爭論，探討義人受苦的問題。所以，這個結尾和整個約伯記的論辯並不一致。

例：我們的主耶穌是義人受苦的見證者，勞苦傳道，最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沒有豐富的物質生活，沒有兒女，沒有長壽，沒有好死。

我們都期待自己有約伯的豐富，長壽和滿足的死。但是，我們也知道，神所命定的，人只能順從，約伯記的重點不是神雙倍的賜福，而是約伯在受苦的過程所經歷的神。神，在我們經歷任何事件的時候，祂都與我們同在，陪伴我們度過，不論好或不好，神的超越，神的全能，神的美善，都不容許人質疑，這就是神。